

我校补充说明：请参赛老师将调研报告电子档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前发送 kyc8531@126.com 邮箱。

苏州市职业教育学会

苏职学会〔2019〕12 号

关于开展优秀调研成果评比活动的通知

各职业学校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市课题研究中的调查研究环节，落实有效调研，提高调研报告撰写质量，切实反映课题研究的“真情况、真问题、真结果”，脚踏实地做好职业教育课题研究，经研究决定，开展优秀调研成果（调查报告）评比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范围

凡 2018 年～2019 年期间，区级及以上立项课题中的调研报告均可参加评选。已发表或区级及以上获奖的调研报告不参与评选。

二、基本要求

1. 调研报告以实际调查为基础，真实反映研究的问题；调查样本具有代表性，数据客观准确，分析有深度，观点要鲜明，要把调查分析的结果以简明的形式表述出来。

2. 调研报告格式要规范，包括题目、前言、正文（含结论和

建议)、附录(问卷表)等部分。

3. 调研报告要材料翔实,观点正确,思路清晰,具有一定的理论水平和参考价值;要结构合理,文理通畅,字数在 6000 字以上。

4. 调研报告文本格式规范、图表美观清晰。统一用 A4 纸 word 文档提交。其中,标题用 2 号黑体,小标题用 3 号黑体,前言、正文用 5 号宋体。

三、选送方式

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送,每校数量不超过 10 篇。

报送调研报告以电子稿参加评选(注:不能出现有关学校、作者个人等提示性信息,确需出现的一律改为“××”学校或“×××”)。

送评材料以学校为单位,将调研报告和《参评优秀调研报告汇总表》电子档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发送市职教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李建红老师邮箱(467296335@qq.com),联系电话 [18112779077](tel:18112779077)。

四、评奖办法

评选工作由市职教学会聘请有关专家组成评审组,采取盲评形式,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各若干并颁发获奖证书。

苏州市职业教育学会

2019 年 9 月 10 日

附:参评优秀调研报告汇总表

序号	学校(全称)	调研报告名称	作者
1			
2			

3			
4			

联系人：

电话（手机）：